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GZHOU TIGERMED CONSULTING CO., LTD.

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葉小平

香港，2026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葉小平博士、曹曉春女士及聞增玉先生；職工董事為吳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華剛先生、劉毓文女士及蕭耀熙先生。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一、2026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总股本的比例
闻增玉	中国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79	2.188%	0.024%
吴灏	中国	职工董事、联席总裁	15.99	1.683%	0.019%
彭沂非	中国	首席运营官	12.30	1.295%	0.014%
杨成成	中国	财务负责人	9.46	0.996%	0.011%
李晓日	中国	董事会秘书	1.95	0.205%	0.002%
其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08 人)			889.51	93.633%	1.033%
合计			950	100.00%	1.103%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范围等原因而不得获授限制性股票或者自愿放弃获授限制性股票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未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直接调减或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本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